京财采购〔2020〕897号附件2

（模版）
XXX公司关于开展投标保证金使用管理专项清理自查情况的报告

北京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处：

第一部分：公司整体情况，接通知后采取的具体措施。

第二部分：清理自查的具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各类保证金收取管理整体情况，其中有无超标准收取、不规范管理、挪用、未及时退还等违法违规情况。

第三部分：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，在《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管理情况表中》“未退、未及时退还保证金具体情况”栏填写具体情况，并书面阐述整改情况。

第四部分：下一步规范管理措施及公司承诺。

公司名称：（盖章）

法人签字：

日期：